

鸠江区直机关工委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一、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“三公”经费合计	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	公务接待费
		小计	公务用车购置费	公务用车运行费	
1.2					1.2

二、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鸠江区直机关工委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 1.2 万元，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1 万元，增长 600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，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1.2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 0 万元，与 2020 年预算持平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芜湖市市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》（财行〔2014〕272 号）、《芜湖市市直党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》（财行〔2015〕433 号）等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1.2 万元，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1 万元，增长 600%，增长原因主要是新增招商引资任务，为保障招商引资工作正常开展，增加该项预算。该项经费主要用于招商引资工作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、《芜湖市市直机关接待经费管理暂行办

法》(财行〔2014〕840号)、《芜湖市财政局关于调整芜湖市市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用餐标准的通知》(财行〔2019〕626号)、《关于加强基层公务接待费用管理的通知》(鸠财〔2016〕18号)、《关于进一步规范公务接待费管理的补充通知》(鸠财〔2016〕127号)、《关于调整我区公务接待费等用餐标准的通知》(鸠财〔2020〕14号)等相关规定。

(三)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0万元,与2020年持平。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,与2020年持平。原因是贯彻落实机关公务用车制度改革,不再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,同时从严执行八项规定,厉行节约。